高雄市政府環境保護局 107 年度施政績效成果報告

回雄 中 以	11 76 70					.		- 174 12	
重要施政項目		執	行	成	果	與	效	益	
壹、空氣污染防制及噪									
音管制									
一、固定污染防制	(一)固定	污染源	原許可管	制計畫					
各項管制計畫	1. 賡續	推動部	午可制度	;確認固]定污染;	源污染物	排放量	資料,並延	建立資
	料庫	; 107	年 1-12	月月份:	共受理固	定源設	置許可 4	4 件次、	變更許
	可 25	5件次	、操作部	午可 83 件	 次、異	動 388 件	中次、換:	證 220 件=	欠、展
	延 23	32 件;	欠。核發	設置許可	丁證 62 件	‡次、操	作許可認	登818 件次	•
	2. 執行	1, 137	7 製程許	可證法規	見符合度	查核,查	核結果	未依許可言	登核定
	內容	操作者	皆,依法	進行告發	餐處分。				
	3. 執行	132 相	艮次公私	場所排放	と 口定期	檢測現場	島監督檢	測作業,在	在保檢
			•					數據之公	正性。
	(二)CEMS	系統	暨空氣品	質資訊系	系統操作	管理計畫	鱼		
	1. 本市	公告原	惠連線第	一批至第	宫四批公?	私場所共	卡有 29 家	アエ廠 94 札	艮連線
	煙道	,除中	中鋼公司	3根次無	法装設	儀器之熠	望道外,	其餘煙道旨	皆已完
						_		共1根。村	
				所有連絡	泉工廠應	傳送即時	持資料 ,	目前已全數	 敗進行
	, ,	資料化	• • • •	. 1 11.1 52		. 1. 1	20 1- 1	1 11.1 12-	ا م د مل
								、相對準確	
								查核 31 村	
					乳化烈鱼	₹核 ८८ 根	、次、法为	見符合度查	1核 00
			易評鑑 6		- 佐丁苔.	安心四人	1 坦。	ь.	
			「CEMS ちゅ 中心				-	火。 統,整合(TIC 回
		, , ,		•			,	統, 金合(監測資訊	
	, , , ,			,,,,,,	• •	•		.血则 貝 訊 統內以圖 :	
							, ,	続わい画) 提供緊急原	
		小点 析使月		// WC // L		W11 30 5	(11)	化水水心水	50 交/八
				統,包括	5後端支	接伺服器	医鱼终端	平板電腦語	设備,
	,	•						支援伺服器	
		• •	, •		• • • • •			端平板電用	
					•	•		災所需知言	
	訊以	及快耳	反關鍵資	訊如基本	、資料、	污染物半	定資料	、應變決算	策、歷
	史事	故等。	現場應	變人員可	「透過終	端平板電	電腦與後	端人員互重	動,包
	括資	材調原	度、災情	 伏況後傳	、 救災部	『屬圖面	、現場監	測數據回	傳等。
	依據	環境與	與天候監	測數據	,後端支	泛 援伺服	器還可证	進行擴散核	莫擬分
	析,	提供復	发果分析	給前端原	惠變指揮	官。			

6. 維護 OPEN DATA 資料格式,提升資訊公開化。

執行成果與效益

- (三)固定污染源空污費徵收計畫
 - 1. 執行 106 年第 4 季~107 年第 3 季空污費申報建檔共 4,765 家次,空 污費審查共 4,765 家次,追繳金額為 6,881 萬元。現場查核本市固 定污染源空污費查核共 712 場次。
 - 2.107 年邀請高雄市公私場所舉行辦理「空污費徵收相關法規宣導說明會」5 場次。
 - 3. 執行本市轄內固定污染源稽查檢測,107年1-12月份稽查檢測共完成14 廠次30個樣品含揮發性有機物原料或廢棄物 VOC 含量檢測。
 - 4. 完成 10 場次空污費審查作業專家學者外稽查核作業。
 - 5. 辦理本市旅宿業、醫療社會福利機構及學校燃油鍋爐改造汰換使用 低污染氣體燃料、太陽能或電能等加熱設備之申請補助案件審查, 共計受理 34 件申請案,預計汰換改造鍋爐數共計 55 座。
- (四)揮發性有機物稽查管制計畫
 - 1. 執行 188 家次 VOCs 納管行業法規符合度查核及排放量確認作業。
 - 2. 執行 24 件次加油站相關申請資料審查、22 件次廢氣燃燒塔相關使 用申請審查、88 件次歲修申請作業審查。
 - 3. 執行 152 日臭味巡查作業,並執行周界或管道異味官能檢測作業達 30 點次;執行 6 根次排放管道 VOCs 檢測。
 - 4. 執行不銹鋼瓶採樣分析作業 6 點次。
 - 5. 運用紅外線氣體成像儀搭配攜帶式火焰離子偵測器執行石化業 80,117個設備元件檢測作業。
 - 6. 執行轄內列管加油站 265 家基本資料更新作業;130 站次油氣回收 (A/L)檢測作業,抽測 2,580 支油槍;另執行 70 站次氣漏檢測。
 - 7. 以相關 VOCs 管制法令及防制技術議題,針對轄內業者辦理 2 場次 揮發性有機物法規宣導說明會、2 場次技術轉移會議及 1 場次空污 防制技術研討會。
 - 8. 針對屢遭陳情或告發處分工廠,辦理8場次減量輔導會議。
 - 9. 成立大林蒲義工團並建立巡查機制及巡查作業規範來強化工業區 臭異味污染即時提報作業;另針對大林蒲義工團辦理 4 場次交流座 談會。
 - 10. 針對相關 VOCs 管制訊息完成刊登新聞稿共10 則。
- (五)107~108年有害空氣污染物採樣檢測暨揮發性有機物連續監測設備 維護運轉計畫
 - 1. 辦理戴奧辛污染源巡查及抽測作業,以掌握排放源之實際操作現 況,進行全面法規符合度巡查工作 207 根次查核及執行戴奧辛排放 源排放管道檢測 25 根次。
 - 辦理重金屬污染源抽測作業,執行重金屬排放源排放管道檢測作業
 根次。
 - 3.107 年度轄區內工廠進行減量改善之實廠輔導,對有超標或污染之

執行成果與效益

虞的工廠,提供輔導改善5場次。

- 4. 辦理排放管道 PSN、VOC、異味、燃料含硫份檢測分析, P. S. N 檢測作業 30 根次、VOC 檢測 36 根次、異味檢測 30 根次、燃料含硫份分析採集 30 樣品。
- 5. 購置不鏽鋼採樣瓶並執行採樣分析作業,遇空污緊急事件發生時可即時進行採樣,已完成9次緊急事件採樣。
- 6.107 年度完成五常里民宅 OP-FTIR 連續監測計 365 日,潮寮國中計 365 日。
- 7. 執行 OP-FTIR 測站查核共 2 站次。
- 8. 污染源 FTIR 追蹤監測 11 場次。
- 9. 工廠操作情形巡查計 880 次。
- 10. 空氣品質戴奧辛檢測 4 次、空氣品質重金屬檢測 4 次、空氣品質 揮發性有機物 4 次、空氣品質多環芳香烴 4 次、空氣品質醛酮類 化合物 4 次、空氣品質酸鹼氣體 4 次、戴奧辛排放源環境介質檢 測 5 點次(包含周界空氣、土壤與植物)。
- (六)107-108 高雄市室內空氣品質暨餐飲業(含紙錢集中焚燒)輔導計畫
 - 1.107年室內空氣品質巡檢503場,標準檢測共37場,經檢測後均符合相關法規標準。舉辦評鑑作業10家,室內空氣品質宣導說明會,室內空氣品質輔導改善宣導說明會3場。辦理室內空氣品質優良場所示範觀摩1場、。
 - 2.107 年完成 626 家寺廟巡查作業,其中新增擴充巡查寺廟基本資料 202 家、更新維護寺廟基本資料 424 家次。於三大節慶辦理紙錢集中燒活動,總收運量為1,075 公噸,以功代金所募得款項約為新台幣 246 萬餘元,並辦理以功代金成果發表會1 場次。統計 107 年紙錢集中焚燒及以功代金成果,推估約可減少燃燒紙錢 1104.7 公噸,減少污染物排放量 TSP 3,705 公斤、NOx 726 公斤、PM2.5 2,556公斤,一氧化碳 33,804 公斤。
 - 3.107 年餐飲業巡查作業完成巡檢 583 家,其中包含「高雄市環境維護管理自治條例」納管之一定規模餐飲業巡查 114 家,並召開 1 場次宣導說明會。現場改善協調會 3 場,餐飲業周界或管道異味檢測 5 場。

二、逸散污染源管 制各項計畫

- (一)推動高雄市加強街道揚塵洗掃計畫
 - 1.107 年度洗街作業量共計完成 69,835 公里。
 - 2. 道路普查共計 1,223 條。
 - 3. 自主查核共計 60 條。
 - 4. TSP 削減量: 964 公噸; PM10 削減量: 182 公噸。
 - 5. 完成道路街塵(坋土)負荷檢測及削減率分析 72 條次。
- (二)特定地區季節加強街道揚塵洗掃計畫

執行成果與效益

- 1.採用 4 部中型油電複合動力洗街車、2 部中型掃街車及 2 部小型掃街機具,針對本市 PM2.5 濃度較高行政區域,於秋冬季節以補強大型作業機具無法執行路段方式進行加強街道揚塵洗掃工作,107 年度共計完成機具洗街 12,888.23 公里、機具掃街 14,696.37 公里。
- 2. 推估 TSP 削減量:380.7公噸; PM10 削減量:71.7公噸; PM2.5 削減量:16.7公噸。
- 3. 執行道路普查 63 條及作業現場自主查核 30 條。
- 4. 完成洗掃作業前後街塵負荷檢測成效評估工作,平均街塵負荷削減率為50.4%、坋土負荷削減率為50.9%。
- 5. 完成作業區域周邊民眾滿意度調查,有效份數1,031份,受訪民眾對於本市洗掃街作業之知悉度為58%、對於本市採用不同規格機具執行街道揚塵洗掃工作之認同度超過67.1%,並有72.4%的受訪者支持環保局持續辦理街道揚塵洗掃工作。
- (三)逸散性污染源及營建工程稽查管制暨空氣污染防制費徵收減 免查核計畫
 - 1.107 年度營建空污費共徵收 7,302 件,徵收金額 136,052,786 元。
 - 2.107 年度邀請本市營建業主、承包商、公家機關、各級學校···等單位,舉辦「營建工程空氣污染防制費查核及巡查管制宣導說明會」 4 場次。
 - 3.107年度共計完成23,345處次營建工地、道路管線工程、河川疏濬工程等之(稽)巡查及建檔作業。其中,道路(隧道)-道路及管線開挖工程巡查數量已達2,849處次。
 - 4.107 年度 23,345 處次巡查量,違反空污法第 16 條及第 23 條第 2項 屬稽查人員現場稽查告發案件計有 52 件,處分金額合計 2,800,000 元整。
 - 5. 公共道路洗掃清潔維護:針對公共道路之管線工程及污染之公共路面清潔執行維護作業,107年共有90家工地認養洗掃工區周邊道路,以加強維護周邊環境,統計107年度總洗掃道路長度為34,761.8公里,推估TSP粒狀污染物減量達479.71公噸。
 - 6.107 年度共完成 10 處工地即時監控系統架設,以即時掌握營建工地 防制設施完善及現場施工情形。
 - 7.107 年度共完成 10 場工地周界 TSP 檢測,檢測結果皆符合法規標準,另完成 68 罐施工機具油品抽測,抽測結果為 3 罐油品不合格。
 - 8. 辦理本市固定源散性粒狀污染物稽巡查作業,完成 2,413 點次巡查作業,其中共有 298 件為提報對象。
 - 9. 推動本市固定污染源逸散性粒狀物納管對象認養周邊道路洗掃,完成推動 91 家次認養周邊道路,並完成 1 場次宣導說明會。
 - 10.107 年已完成古板企業有限公司、台灣高鐵路左營基地(監看東南水泥)、奇奕國際礦業股份有限公司堆一場、城夆實業有限公司、

執行成果與效益

鼎泰水泥股份有限公司、站榮實業股份有限公司高雄廠等 6 處次 CCTV 架設監控作業。

- 11. 辦理本市大型固定污染源周界檢測作業,排定各別檢測之對象, 完成之數量共有 45 點次,均未逾越法規標準值(12 月檢測值未通 知)。
- 12. 辦理完成 1 場次逸散性技術轉移教育訓練。
- 13. 辦理完成 2 場次逸散性工廠減量輔導作業。
- 14. 辦理完成 1 場次固定污染源逸散性粒狀物法規說明會。
- 15. 辦理完成 1 場次洗掃周邊道路宣導說明會。
- 16. 辦理完成 2 場次農廢露天燃燒宣導說明會。
- 17. 辦理完成 1 場次成果發表會(配合小掃與洗街計畫)。
- 18.107 年度共配合 11 場次聯合航港局、台灣港務公司、高雄港務分公司、加工區前鎮園區環保站等單位進行港區聯合稽查。
- 19.107年度完成港區巡查 246 天, A、B 級提報 36 件次。柴油引擎機 具抽油 50 點次,其中僅 1 點次抽油逾越法規標準值,已依法告發 處分,並進行複查改善完成,列為巡查重點以及工廠周界 TSP 檢 測 45 點次,其檢測值均合乎規範。

(四)河川揚塵管制

- 1.107 年分別完成高屏溪裸露灘地里嶺大橋至雙園大橋間例行性巡查 84 天次。
- 2.107 年辦理 1 場次高屏溪沿岸校園河川揚塵防護宣導說明會,宣導 人數共約 200 人次。
- 3.107 年辦理 2 場次高屏溪沿岸區里河川揚塵防護宣導說明會,宣導 人數共約 530 人。
- 4.107 年辦理 1 場次高屏溪河川揚塵預通報中級演練,參與人數約 79 人。
- 5.107 年辦理 2 場次與屏東縣環保局召開揚塵防制聯繫會議,主要討論目前河川揚塵防制現況、裸露地改善區域規劃及提出未來建議工作事項,以利後續本市對河川揚塵防制作為。
- 6. 完成與大樹區興田里巡守隊互相配合巡查通報工作。
- 7.107年完成2次高屏溪裸露灘地衛星影像面積調查。
- 8.107年完成河川揚塵電台廣播宣導共計40天次。
- 完成拍攝河川揚塵防制宣導影片,於辦理各項河川揚塵防制宣導作業時,提供民眾觀看,以達宣導成效。
- 10. 建置及維護高屏溪沿岸揚塵預警及通報系統,除提供即時空氣品 質預警訊息外,並提供相關氣象背景資料,作為後續預警通報之 參考。
- 11.107年完成7次高屏溪沿岸裸露地分佈狀況及周邊污染源空拍。
- 12.107年針對高屏溪沿岸易發生河川揚塵污染路段共進行9,920.557

執行成果與效益

公里洗街作業。

- 13.107 年辦理 1 場次河川裸露地改善示範觀摩會議,參與人數約 33 人。
- 14.107 年完成 36 天次農業廢棄物露天燃燒巡查追蹤(共計 420.14 公頃)。
- 15.107 年辦理 4 場次農業廢棄物露天燃燒防制宣導說明會,宣導人數 共約 275 人次。

(五)空品淨化區業務計畫

- 1. 依據『高雄市政府空氣品質淨化區設置及管理要點』,持續推動市 有土地、私有土地或國有非公用土地設置空品淨化區。107 年度共 計新設四處空品淨化區,新增綠地面積 4327.5M2。
- 2.建置空品淨化區進行線上自主提報以及線上申報系統。更新環保署 及本市空污基金補助設置之空品淨化區相關基本資料庫、綠化減碳 及污染物淨化量資料庫、成果現況網頁。
- 3. 全面推動 528 處空品淨化區自主管理,本年度完成本市空品淨化區 202 處基地現場查核作業,450 處配合自主管理線上提報,提報率達 85. 22%。針對未於期限內提報自主管理資料者,抽查 44 處進行不預警查核。
- 4 完成 70 處基地碳匯量測作業,調查喬木數量 5,203 株,碳匯量總計為 1,945.4437 公噸。
- 5. 完成 528 空品淨化區基地之綠覆率百分比之查核紀錄,並計算其平 均綠覆率為 95. 86%。
- 6. 辦理 2 場次空品淨化區設置申請空污基金補助說明會、1 場次空品 淨化區環境教育研習會、1 場次空品淨化區維護管理技術研習會、1 場次空品淨化區企業認養媒合座談會。
- 7. 辦理一場空品淨化區寫生比賽,拍攝宣導影片一則,宣導空品淨化 區設置成效,拍攝一部空品淨化區小學堂宣導短片,發布兩則新聞 稿及農民曆宣導露出,製作宣導品 615 份。
- 8. 輔導 11 處成績較差之空品淨化區完成改善工作。
- 9. 完成本市三個行政區(梓官區、彌陀區、永案區、橋頭區)18 筆裸露 地調查,面積約為 1.0402 公頃,經輔導改善後,裸露地改善總面 積約 0.9647 公頃,裸露地改善面積完成率 92.74%。
- 10. 媒合 25 家企業認養 22 處空品淨化區。
- 11. 本年度持續維護「高雄綠遊通」APP,以達到更方便瀏覽及使用服務,累計至107年12月底,iOS下載4,354次、Android下載2,972次。
- 12. 執行 48 次空噪科辦公廳植栽養護工作。
- 13. 篩選 4 處校園及 1 處社區空品淨化區,共計輔導設置 8 面植栽或生態解說牌,提升周邊運用功能。

執行成果與效益

三、移動污染源各 項管制計畫

- (一)降低機車空氣污染綜合計畫
 - 1. 完成已定檢機車巡查拍照存檔共計 804,706 輛次,巡查未定檢機車張貼限改通知單共計 93,388 次;已完成車牌辨識作業共拍攝409,277 輛次,巡查作業及車牌辨識未定檢機車寄發限改通知497,309 輛次,其中已回檢數 283,049 輛次。
 - 2. 完成機車路邊欄檢 9,928 輛次,其中不合格數 1,469 輛次,不合格 率為 14.8%;檢測不合格機車已完成複驗改善 1,305 輛次,複驗改 善完成率為 88.8%。
 - 3. 民眾對機車定檢的觀念已逐年提高中,由定檢資料統計得知,107 年度使用中機車已管制比例約79.77%。
 - 4. 至 107 年 11 月止空氣污染物削減量部分,NMHC 削減量:531.3 公噸,CO 削減量:2,536.3 公噸,主要的削減量來自定檢不合格機車調修改善、老舊機車淘汰、未定檢機車路邊攔檢不合格複驗改善。
 - 5. 受理申請汰舊二行程案件累計 26,015 件,完成審查累計 21,778 件,已完成撥款補助累計共 19,545 件。受理高雄市汰舊並新購電 動機車申請 6,273 件,完成審查計 6,043 件,已撥款補助計 5,047 件。另受理新購電動自行車申請 5,361 件,完成審查計 5,192 件,已撥款補助計 2,691 件。
 - 6. 辦理機車排氣檢驗站教育說明會 5 場次。
 - 7. 辦理二行程汰舊補助說明會1場次。
 - 8. 完成宣導品製作 1,500 份及海報 1,000 張。
 - 9. 完成年度充電站巡檢工作及維護 143 座公共充電站。
 - 10. 完成新聞媒體製作5則。

(二)執行柴油車排煙管制計畫

- 1. 完成車籍資料庫並定期更新資料,柴油車檢測排煙共通知 4,125 輛次,執行站內全負載及無負載檢測共計有 11,879 輛次,站內檢測不合格車輛有 458 輛,不合格率為約 4.1%。
- 2. 完成路邊攔檢排煙共998 輛次, 不合格為249 輛次, 整體不合格率為約24.9%。
- 3. 柴油車油品欄查 12,179 輛次,抽油送驗 110 件,其中有 100 件進行含硫量檢測,有 10 件進行芳香烴檢測,檢驗結果皆符合法規標準值。
- 4. 維護 0800-721721 免付費電話預約檢測系統。
- 5. 落實推動柴油車自主管理制度共計簽約有 902 家,加入柴油車自主管理總車輛數共 8,027 輛次。
- 6. 推動「保養為主、檢驗為輔」落實使用中柴油車保檢合一制度,本 局已完成 12 家柴油車認可保養廠,輔導建置執行排煙檢測能力, 以落實車輛檢修品質,有效管制柴油車污染。
- 7. 公告高雄港區為「低污染運具示範運行區」,規範進出柴油車輛須

執行成果與效益

取得第一級至第二級級別之分級標章,才得以進出高雄港區,若未符合者經本局攔檢不合格者,依空氣污染防制法第76條規定予以告發。

8. 受理申請淘汰老舊大型柴油車補助案件累計 3,367 件,通過審查累計 3,364 件,已完成撥款案件累計 2,250 件,撥款金額共計 6億2,625 萬元。受理申請大型柴油車加裝濾煙器補助案件累計 105 件,通過審查累計 101 件,已完成撥款累計 73 件,撥款金額共計 731.9 萬元。

(三)推動公共腳踏車

- 1.配合高雄市政府推廣綠能運輸政策,將公共腳踏車由休閒層面提升 為都會交通的接駁運具,以增建公共腳踏車租賃站與捷運站、社區 共構形成串接路網,作為短程及轉乘接駁的交通工具。
- 2. 高雄市公共腳踏車 107 年每月平均使用人次達 39.3 萬人次/月以上,每日平均使用逾 12,943 人次,每日每輛車之週轉率最大達 6.91 人次,累計總服務人次已突破 2,160 萬人次,記名登錄人數亦突破 82.5 萬人。
- 3. 合計本市公共腳踏車租賃站共 300 站,營運範圍已擴及東至大樹區、西至鼓山區、南至林園區、北至茄萣區。另提供捷運與公共腳踏車雙向轉乘優惠措施,每月使用公共腳踏車轉乘捷運人次約 3. 3 萬人次,占公共腳踏車使用人次約 8. 4%,以提升公共腳踏車轉乘接駁的功能。
- 4. 統計至 107 年 12 月,線上營運車輛數已達 4,800 輛以上。
- 5.107年6月推出騎乘傷害險,若民眾因騎乘公共腳踏車受傷,提供住院醫療每日1,000元、死發100萬元之保障。8-11月陸續開放有錢卡、愛金卡、悠遊卡於腳踏車系統使用,並新增租賃站多卡通登錄記名功能,便利民眾登錄各大電子票證記名後立即使用;推出公共腳踏車APP2.0行動軟體應用開發,提供智慧型手機用戶更快速、便捷的即時資訊查詢,提供民眾各租賃站週邊環境更詳細介紹。

四、執行空氣品質維護管理計畫。

- (一)蒐集本市及鄰近空品區環境背景與空品資料,以瞭解環境負荷及空 氣品質現況。本市懸浮微粒濃度及臭氧小時平均值 107 年已達空氣 品質標準且皆符合二級防制區標準、細懸浮微粒年平均濃度已由 102 年 39.08 µg/m³降至 107 年 23.93 µg/m³,長期呈下降趨勢。
- (二)分析本市空氣品質監測站監測資料。
- (三)整合分析轄區內各類污染源空氣污染物排放清單。
- (四)依空氣品質現況、未來發展趨勢及本市地方特色,研擬各項空氣品質管理目標與對策,並檢討修正本市空氣污染防制計畫。
- (五)協助有效管理各項空污執行計畫及定期追蹤檢討執行成效。
- (六) 整合各項空氣品質管理成效宣導成果,107年共計發布 76 則新聞

重要施政項目	執	行	成	果	與	效	益	
	稿。 (七)研訂本市 公告。 (八)視空氣品 171天。							
五、噪音振動管制	現勘拍照 事宜。 (二)本市道路	審查案件 素 。 。 。 。 。 。 。 。 。 。 。 。 。	數,合計 共 16 件 大眾運輸	牛,已函3 分系統噪-	送高雄國 音管制事	国際航空:	分並完成初 站辦理後續 眾陳情交通	複審
貳、土壤及水污染管理								
防水高域理計染济市染民暨查、流管與污	(((((((((((((((((((理許1,區面(年統26逕確業前97者治院沒補計可87下水文12計262流認及實家付費環牧建畫、6水體)月,件廢報污際。費查境場建」申家道者列底申,於告水設,原核保核車	,報,系之管轄清簡削書下置 則作護准轄稽制包統事。境水易減66水專 ,業署使內查度含11業 內污排計件道責 針。年用沼2,公1單 內染放畫件系單 對 度沒液	56以共家位 水防許26、統位 本 工沼沼次確下及 835 染指文件 依34 市 作沼酒、實道定 防措文件 召規家 排 重渣肥	採有氫地家 污施牛、污定、 放 點作分樣效統區, 許計45廢泥設甲 地 ,為用44 制66 場依 可者件管3廢 水 動具運	次污家所法 案有、理理《專 體 畜肥翰。染社用要 共99留畫善水人 事 糞傍灌肠區下求 1~11)	;107水黄,,件午4十盏。	管108 余 ,水 申面件措 位級 家 策 月之88 餘排 請水、施 或專 次 , 9
	•	1趟次、集		,		12 /1 0	11日,共完	74.713

(八)107年度辦理水污染教育訓練於12月27日共1場,對象為環保局

執行成果與效益

人員,教育訓練課程為:「運用空拍機取締水污染源之飛行原理及實際操作課程」。

- (九)107年度辦理事業水污染防治法規說明會於2月13日、4月20日、6月19日、7月17日、7月24日、9月12日、10月9日、10月22日、10月30日上下午、共11場,對象為本市列管事業,說明會為「沼渣液作為農地肥分再利用宣導說明會」、「水污染防治費徵收方式說明」、「廢(污)水自動監測作業管理及數據品質說明會」、「水污染防治法及相關子法常見規範說明」、「區內事業網路定檢申報說明」、「水污染防治法修正條文暨廢(污)水處理專責單位或人員設置及管理辦法、廢(污)水處理專責人員違反水污染防治法罰鍰額度裁罰準則說明會」及「水污染防治措施及檢測申報管理辦法修正條文說明法規說明會」等。
- (十)辦理「水環境巡守隊淨溪淨川暨水質檢測活動」共計 21 場約 639 人參與。
- (十一)107 年度新成立 3 支水環境巡守隊(阿公店溪的有愛水環境巡守隊、典寶溪的高科大水環境巡守隊、愛河的德光水環境巡守隊), 為感謝水環境巡守志工一年來,對高雄市區內水環境品質辛苦的 維護,及增進巡守隊彼此間的交流,加強巡守隊與環保局間的聯 繫,於107年12月16日舉辦107年度高雄市河川巡守隊成果檢 計會。

二、飲用水管理

- (一)飲用水水質監測,提升飲用水水質
 - 1. 持續監控本市飲用水水質、並加強進行自來水水質監測、包盛裝飲 用水水源水質稽查與水源供應許可證之核發,掌握水質狀況,以確 保本市飲水衛生之安全。
 - (1)自來水配水系統用戶管線固定點採樣共完成 558 件,檢測項目 8,257 項次,合格率 100%。
 - (2)抽驗自來水原水共完成52件,檢測項目520項次。
 - (3)抽驗簡易自來水 3 個測點原水,共完成 12 件,檢測項目 120 項次。
 - (4)非自來水完成抽驗 33 件,檢測項目 363 項次。
 - (5)飲用水水質處理藥劑稽查14件,其中抽驗14件,檢測項目98項次。
 - (6)飲用水連續供水固定設備,抽驗水質 298 件,檢測項目 298 項次。
 - (7)包裝盛裝飲用水水源共稽查 530 件,其中水源水水質抽驗 26 件,檢測項目 156 項次。
 - 2. 執行「106年度高雄市飲用水暨水源水質綜合管理計畫」(執行期程 106年5月6日至107年4月5日止)

重要施政項目 執 行 成 果 與 益 效 針對飲用水水源水質保護區查註: (1)飲用水水源水質保護區或飲用水取水口一定距離內之土地申請 查註案件共 60 件,查註筆數為 738 筆。(統計日期:106 年 5 月6日至107年4月5日)。 (2)天然災害發生時,飲用水安全維護之宣導:106年7月28日發 佈「颱風來襲呼籲民眾注意飲用水安全」新聞稿。 3. 執行「107年度高雄市飲用水暨水源水質綜合管理計畫」(執行期程 107年5月16日至108年3月5日止) 針對飲用水水源水質保護區查註: (1)飲用水水源水質保護區或飲用水取水口一定距離內之土地申請 查註案件共 38 件,查註筆數為 340 筆。(統計日期:107 年 5 月16日至107年12月31日)。 (2)天然災害發生時,飲用水安全維護之宣導:107年6月22日發 佈「豪雨過後清洗水塔,確保家戶用水安全」新聞稿。 (二)飲用水設備管理 1. 飲用水連續供水固定設備,完成稽查 367 件。 2. 核發 431 張加水站水源供應許可證。 (三)107年度辦理「宣導飲用水安全重要性」之活動: 1.107.02.03 除舊佈新安全飲水過好年 2.107.02.27 飲用水環境教育訓練 GIS 入門課程 3.107.03.02 安全飲用水宣導 醫療院所 4.107.08.19 飲用水環藥小學堂 5.107.09.13_安全飲用水宣導_加水站 6.107.12.09 安全飲用水宣導 7.107.12.20 美濃區龍山國小宣導活動 三、土壤及地下水 (一)執行高雄市土壤及地下水調查及驗證工作相關計畫,包括「107年 污染防治 度高雄市土壤及地下水污染調查及查證工作計畫」、「高雄亞洲新 灣區及周邊場址土地永續發展評估計畫」、「臨海工業區土壤及地 下水污染補充查證、監督查核及適當應變必要措施工作計畫」、「台 塑仁武廠暨中油高雄煉油廠污染後續調查及污染改善監督工作計 畫」、「高雄市楠梓加工出口區東北側區外適當措施補充調查及污 染改善評估計畫」、「107 年度高雄市土壤及地下水品質監測及管 理計畫」、「106年度高雄市土壤及地下水品質監測及管理計畫」。 計畫成果為: 1.107年度高雄市土壤及地下水調查及查證工作計畫:

(1)完成247組土壤樣品及256口次地下水監測井採樣分析工作業。(2)執行本市上半年514口及下半年531口地下水監測井巡查作

業,合計1,045口,暨441口外觀維護、4口井體修復、24口

執行成果與效益

井況評估、17口標準監測井廢井、2口簡易井設置及4口標準監測井設置等作業。

- (3)每月一次場址現場監督查核工作(目前場址數90處)。
- (4)辦理 18 小時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技術與相關法令教育課程、3 場土水法相關法規說明會及 16 場次國中小學童或教師土水污染宣導說明會。
- (5)執行本市 31 站加油站基本資料及法規符合度查核及 42 站具高 污染潛勢加油站預防性體檢工作,以及每四個月定期審查本市 近 300 家加油站申報資料。
- 2. 臨海工業區土壤及地下水污染補充查證、監督查核及適當應變必要措施工作計畫(計畫期程至 107 年 12 月)」、「台塑仁武廠暨中油高雄煉油廠污染後續調查及污染改善監督工作計畫(計畫期程至 107 年 10 月)」、「高雄市楠梓加工出口區東北側區外適當措施補充調查及污染改善評估計畫(計畫期程至 107 年 7 月)」,後續補助計畫僅剩「高雄亞洲新灣區及周邊場址土地永續發展評估計畫(計畫期程至 109 年 2 月)」持續執行中。
- 3. 本市已公告及列管之土壤、地下水污染場址總計 90 處,包括 20 處整治場址、58 處控制場址及 12 處應變措施計畫場址,列管面積約753 公頃。
- 4.107年度共召開本府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改善推動小組 3 場次及專案分組委員 49 場會議。

四、毒性化學物質 管理

- (一)輔導本市 514 家運作毒化物業者依毒性化學物質管理法規定完成運作紀錄申報,另現場稽查輔導查核計 1,090 家次,告發 21 件,辦理毒性化學物質運送聯單報備及變更共 20,814 件。
- (二)審核及核發毒化物登記文件、許可證、運作核可文件、第四類核可文件、專責人員設置等新申請、換發、補發、展延、註銷案件共1,552件。審核「危害預防及應變計畫」、「運送之危害預防及應變計畫」、「應變器材、偵測及警報設備設置及操作計畫」311件。
- (三)會同警察及監理單位人員實施「高雄市加強毒性化學物質運送管理聯合輔導稽查實施計畫」,計畫期間計攔檢 109 車次,攔查結果符合規定。
- (四)107年5月30日及107年10月26日辦理2場次毒性化學物質法規宣導說明會。
- (五)107年5月29日及107年9月6日辦理2場次高雄市食安風險化學物質輔導訪查宣導說明會、高雄市具食安風險之化學物質及毒化物 法規宣導說明會。

五、環境用藥管理

(一)加強環境用藥製造、販賣業及病媒防治業之查核,並辦理環境用藥

執行成果與效益

製造、販賣業及病媒防治業之許可執照審核,共計列管環境用藥製造業3家、販賣業39家、病媒防治業150家。

- (二)107年1至12月依據環境用藥管理法相關規定,加強偽造、禁用、 劣質環境用藥及其標示查核,計查獲偽造、禁用、劣質環境用藥 39 件;執行市售環境用藥標示查核 1,321 件,環境用藥廣告查核 480 件。
- (三)107年5月8日發布新聞稿「殺蟲劑、防蟲劑=環境用藥 隨意買賣網拍 小心受罰!!!」,後引起多家媒體迴響,紛紛刊登相關的環藥網拍新聞。
- (四)107年8月6日以列管之環境用藥業者為對象,辦理三場次之高雄市環境用藥線上系統操作宣導會。
- (五)107年8月19日配合原民會活動「高雄市山籟愛玉慶豐收」於中央 公園設攤宣導環境用藥。
- (六)107年9月17日~9月30日於港都廣播電台-播放60秒宣導文「網路不得販售環境用藥」。
- (七)107年9月27日於高雄廣播電台宣導與民眾切身相關的環藥知識。
- (八)107年10月16日於高雄師範大學及文化中心進行街訪,宣導環境 用藥不得網拍之規定,並將街訪影像記錄製成環藥宣導短片。

六、毒性化學物質 災害防救

(一)毒災聯防組織建置與訓練

1. 毒災聯防組織編制規劃:

本市列管毒性化學物質運作廠商達 514 家,為能即時於毒性化學物質災害事故發生時,迅速啟動聯防組織成員協助救災,依區域及毒化物特性分為 13 組,並不定期辦理相關訓練課程,以加強現場應變人員對毒災處理程序及應變設備操作之熟悉程度。

- 2. 毒災聯防組織訓練:
 - (1)107年5月15日、107年8月30日辦理內部教育訓練2場次, 課程內容為「個人防護設備說明及穿著實作」、「毒災防救管 理資訊系統實機操作及線上推演」及「空拍機介紹與飛行實作」。
 - (2)107年11月15日辦理「107年度高雄市毒化災事故案例研討會」 1場次。
 - (3)07年12月10日、11日及14日邀集本轄毒災聯防組織成員, 辦理「107年度高雄市毒災聯防小組緊急應變實作訓練暨災害防 救技術輔導」,共計6場次。
- 3. 無預警通聯測試:

針對本轄毒化物運作業者辦理毒化物運作場所災害通聯測試,107 年度共計辦理 44 場次。

4. 現場無預警測試:

針對本轄毒化物運作業者辦理現場無預警測試,以隨機抽測方式對

重要施政項目	執	行	成	果	與	效	益
	應變能力 (二)毒災防救海 1.107年3月 救演習」	,107 年度 寅練: 23 日(上 歩 災應變 ¹ 23 日(下	E共計辦 - 午)辦玩 中心開設 - 午)辨玩	理 21 場 理「107 足及兵棋 理「107	易次。 年高雄市 推演。 年高雄市	ī災害(毒 ī災害(毒	,加強廠方救災 上性化學物質)防 上性化學物質)防
参、垃圾集運、一般廢棄物回收、環境消毒及病媒防治、溝渠清疏、公廁管理及整修							
一、垃圾集運、與 資源回收	如下:垃圾 回收量 457 (四)維護市容	立圾 年	也措施 及 ,183.26 , 和 天 大 、 、 、 、 、 、 、 、 、 、 、 、 、 、 、 、 、 、	包產生化公司 2 107 清	級公私立 同時提升 作,107 年6月3 掃慢車	·學校, -市容景 年 1-6 收量 446 0 日止) 道,107	
二、一般廢棄物回收	噸,回收率 (二)資源回收每 收量 497,1 (三)為維護市容 移置汽車 3	E 8.40%。 是週每條於 84.72公 器觀瞻及 B 69 輛、村 豆大廢棄物	青運路線 噸,回以 曾加停車 2,0	t由資源 收率 51. -位,廢。 -4.利用廠	回收車回 24%。 棄車輛委 」,107	J收 2 日 E託民營: 年度巨	* 81, 491. 295 公 , 107 年資源回 拖吊, 107 年計 大廢棄物回收再
三、環境消毒及病 媒防治	防治策略, 蚊孳生源之 內外環境孳 (二)環保局所屬	除進行才 上清除、車 整清工作之 養各區清洁	本市各機 浦導及檢 て重視。 繋隊配合	關、學,	校、團體 並特別加 所列管之	建及公私 口強宣導 一空地髒	為輔」之登革熱 場所登革熱病媒 一般民眾對於室 亂資料,由區公環 期改善,並由環

保局配合督促改善。若屆期經稽查仍未改善,環保局則依廢棄物清

重要施政項目 執 行 成 果 與 益 效 理法予以告發處分。 (三)針對確定及疑似病例個案周遭,加強其室內外緊急防治工作(含孳生 源清除、孳生源檢查及戶內外消毒)。 (四)持續依106年修訂完成之「高雄市環境維護管理自治條例」之規定, 強化登革熱防疫工作之執行。 (五)配合資源回收及各項宣導活動,以發送宣導品方式,持續推動「室 內外孳生源容器清除活動」,加強市民自主管理的觀念,落實登革 熱防治。 (六)107 年仍配合市府『生態滅蚊』之策略,工作上則以『孳檢為主、 消毒為輔』,實務上由環保局登革熱防治隊及各清潔隊於平日進行 室內外孳檢工作,於有發現孳生源時,再進行必要之噴藥消毒工作, 一方面避免藥劑噴灑過度污染環境及病媒蚊產生抗藥性、一方面亦 避免民眾因過度噴藥爆發民怨。 (七)另登革熱風險熱區,由登革熱防治隊派員續進行孳檢工作以降低陽 性點比率,另為落實登革熱居家防治,並派員至各熱區配合各里進 行家戶宣導,由家戶自身做起,務求滅絕病媒蚊孳生源。並請登革 熱防治隊繼續佈放誘蚊產卵器,用以協助捕(誘)蚊器調查工作,未 來將以收集數據來反映該區成蚊密度,供各區級指揮中心作為參考。 (八)107 年輔導檢查清除 143, 214 家次、病媒蚊孳生源清除 154, 989 件 次、空地清理 9,989 處、清除廢輪胎 23,902 條;病媒蚊孳生源投藥 45,049 處、總消毒面積 33,762,301.97 m²;登革熱病媒蚊防治工作 總投入人力 101,800 人次。 (九)依據「高雄市登革熱生態滅蚊防疫計畫」,107年度本市維持執行1 次預防性定期戶外消毒工作,避免噴藥過度造成環境污染及蚊蟲抗 藥性影響防疫,並於實施前先函請各區公所,轉知所屬各里辦公處 及里民配合居家環境整頓以提昇防治效果,實施期間為107年3月 15 日至 9 月 18 日;餘則針對登革熱個案或特定事件造成之環境衛 生不良區域實施消毒作業。 (十)訂定 107 年度全市家鼠防除工作計畫,並採購滅鼠藥劑於 10 月 1 日至10月7日辦理「高雄市滅鼠週」前發放,計507,683包。以及 宣導民眾「做好環境整頓、投以滅鼠餌劑為輔」之正確防除觀念, 以防治家鼠危害,維護居家環境品質。 (一)每年年底由各區隊提報來年各行政區清疏目標及路段,並將每日清 四、溝渠清疏 疏作業情形上傳溝渠清疏平台公告市民周知,另發現水溝結構異常 將立即通報相關單位進行改善,務使市區排水順暢,保護市民生命 財產安全。

(二)每年汛期前完成各行政區域易淹水路段清疏作業,提升易淹水路段

排水順暢度,並於豪雨特報及颱風期間,請各區隊再次加強轄易淹

重要施政項目 執 果 與 行 成 效 益 水及低窪路段洩水孔巡檢作業,以確保排水順暢。 (三)107年清疏長度5,211,887公尺,清疏污泥重量27,115.936公噸。 五、公廁管理及整 (一)配合環保署推動「全面提升優質公廁精進計畫」,逐年辦理公廁特 修 優場所認證,加強公廁維護檢查,檢查結果函送權管單位改善。 (二)每月將彙集各區隊公廁檢查成績報表,提報環保署 EcoLife 網頁系 (三)107年檢查73,890座次。環保局負責維護公廁80座。 (四)為支援提供本市各機關團體、市民辦理各項活動使用,環保局備有 流動廁所 1 輛, 107 年度租用 59 車次,租金收入 153,600 元。 六、補助汰換老舊 107 年向行政院環境保護保署爭取補助款 40, 476, 000 元汰換 20 輛老舊 垃圾清運車輛 垃圾車,投入現行垃圾清運行列。 計畫(中央補 助款) (一)推動執行機關加強辦理資源回收工作,利用勤前教育、勞安訓練及 七、資源回收工作 計畫(中央補 教育訓練課程,加強宣導回收清運及貯存之作業及規範。 (二)配合環保署推動資源回收相關工作,包括推動建置資源回收形象改 助款) 造示範點共 9 處,補助 19 處社區及 47 處學校購置資源回收設施。 (三)加強轄區責任業者約 2,715 家及 14 大販賣業者列管約 4,143 家,主 動稽查商品是否確實標示資源回收標誌及是否依規定設置資源回收 設施。 (四)落實回收處理業的管理,針對轄區達一定規模登記為回收處理業者 81 家,未達一定規模回收業者 247 家,實施輔導事宜,以有效落實 形象改造工作。 (五)加強辦理資源回收宣導活動場次達 1,254 場以上,並藉由電子媒體 或平面媒體提升宣導效益,媒體宣傳(導)則數達 770 則,另為配合 環保署政策,加強廢照明光源防破宣導、二次電池回收宣導、廢紙 容器與廢紙分開回收宣導、玻璃分色宣導及電子電器逆向回收宣導 工作。 (六)配合環保署辦理已登記責任業營業量查核專案計畫,藉由查出短報 或漏報等不實申報情事,提升本市轄內業者繳交資源回收清除處理 費之稽徵成效,107年度查獲短漏金額約219萬元。

肆、都市垃圾處理計畫

一、都市垃圾處理

- (一)清運處理本市水肥公民營清除處理機構清除之水肥,轉運至污水下 水道系統處理廠處理,107年度共處理本市水肥73,252.73公噸。
- (二)107 年度環保局大寮及旗山衛生掩埋場處理本市廢棄物(溝泥)計

執行成果與效益

25,055.54 公頓。

- (三)107 年度環保局燕巢及路竹衛生掩埋場妥善處理本市中、南區資源 回收廠及岡山、仁武焚化廠產生之飛灰衍生物共計 75,331.47 公噸。
- (四)西青埔衛生掩埋場辦理沼氣再利用發電,107 年度共處理沼氣計 417.22 萬立方公尺,發電量計667.54 萬度。
- (五)辦理第十四期環境品質監測計畫。
- (六)執行垃圾焚化底渣委託及自辦篩分再利用處理計畫,107 年度再利用處理中區、南區、仁武、岡山資源回收廠產出底渣共175,756.96公噸。
- (七)行政院環境保護署工程查核小組查合本局「高雄市路竹簡易垃圾掩埋場活化再利用工程—廢棄物挖掘及篩分作業」及「高雄市路竹簡易垃圾掩埋場華畫再利用工程—掩埋場整建工程」,皆獲評為「甲等」。
- (八)行政院環境保護署辦理全省公有掩埋場第三及稽核評鑑,本市於 107年7月16日及17日辦理,評鑑結果:環抱局91分「優等」, 令參與評鑑營運中掩埋場-大寮場85分、燕巢場83分、路竹場82 分及旗山場82分,以上4場皆列為「甲等」。
- (九)依「高雄市廢棄物處理場廠回饋辦法」第九條第二項「回饋金依實際進場掩埋廢棄物之數量,按每公噸提列新臺幣二百元…。」規定, 107 年度撥付回饋金共計 36,817,372 元,其中燕巢區公所 18,211,824 元、路竹區公所 11,999,342 元、大寮區公所 6,385,636 元、旗山區公所 220,570 元。

三、事業廢棄物管 理

- (一)持續擴大列管事業廢棄物產源:落實執行行政院環保署公告「應以 網路傳輸方式申報廢棄物之產出、貯存、清除、處理、再利用、輸 出及輸入情形之事業」及公告「應檢具事業廢棄物清理計畫書之事 業」,107年12月列管公告對象計3,554家。
- (二)持續辦理廢棄物清除處理機構許可管理業務,強化審查時程控管, 廢棄物處理機構 107 年度許可證核發件數 397 件。
- (三)107 年度辦理公民營廢棄物管理及事業廢棄物網路申報管制系統之 勾稽管理、申報查詢、輸出境外及稽查管理共計 12,828 次、裁處 736 件、處分金額 12,293,900 元。
- (四)辦理事業機構之事業廢棄物清理計畫書審查共計審查通過 1,382 件。
- (五)配合地檢署,環保警察第三中隊及協同南區環境督察大隊值執行公 害犯罪聯合稽查,以有效嚇阻不肖業者,任意違法傾棄破壞環境情 事,107年度共執行121場次。

重	要	施	政	項	目
---	---	---	---	---	---

伍、環境影響估及公害 糾紛調處

一、環境影響評估

(一)環境影響評估

107年度計召開7場次環境影響評估審查委員會、審查案件37件次(10件次環說書、7件次環境影響差異分析報告、19件次變更內容對照表、1件環境現況差異分析及對策檢討報告);召開34場次專案小組初審會議,審查案件41件次。執行180件次環評開發案件現場監督作業,以查核開發單位環評承諾事項及審查結論辦理情形,督促開發單位落實環境保護對策,達成環境保護之目的。

(二)辨理高雄市永續發展會會議

- 1.縣市合併後,於101年4月6日高雄市永續發展會組織架構調整及 設置要點新訂研商會,針對高雄市永續發展會設置要點及組織架構 進行討論並提供建議,並於101年12月5日由本府人事處函頒「高 雄市永續發展會設置要點」。
- 2. 高雄市永續發展暨氣候變遷調適會下設十個工作小組(永續教育組、健康福祉組、永續經濟組、永續交通組、永續環境組、永續願景組、永續水資源組、永續海岸組、永續安全組、永續建設組),各工作小組於107年8月起陸續召開工作小組會議,並更新指標等資料,於107年11月12日由調適會秘書處環保局召開「高雄市永續發展暨氣候變遷會第4屆第3次委員會」,確認永續發展指標辦理現況、工作報告及報告案。

(三)推動節能減碳,建構永續生態城市

1. 落實波昂宣言、邁向國際環保新都

107年6月18日至6月25日市府組團赴加拿大蒙特婁參加「2018 ICLEI 世界大會」,由交通局前局長陳勁甫及環保局前局長蔡孟裕率交通局、環保局、水利局與會,本市以生態交通聯盟主席城市身分獲邀至「生態交通參與式城市設計」論壇發表,由交通局代表於會中分享本市推動生態交通建設成果;另於多邊城市對談中,由環保局及水利局分別發表「高雄市的氣候變遷作為」及「發展高雄再生水產業循環經濟」。

- 2. 高雄市溫室氣體減量計畫:
 - (1)盤查 106 年城市排放量,較基準年 94 年減少 13.22%。
 - (2)辦理 2 場次政府機關溫室氣體盤查登錄教育訓練。
 - (3)辦理2場次溫室氣體排放源訪察作業。
 - (4)辦理1場次溫室氣體減量策略研商會。
 - (5)辦理1場次溫室氣體自主管理計畫說明會。
 - (6)辦理 1 場次節能減碳技術輔導說明暨 ESCO 媒合會。
 - (7)辦理1場次太陽光電設置廠商申請溫室氣體減量額度說明會。
 - (8)辦理55家應盤查登錄溫室氣體排放量之排放源線上及現場勾稽

重要施政項目 執 果 益 行 成 與 效 查核作業。 (9)訂定109年事業單位溫室氣體減量評比辦法。 (10)辦理溫室氣體 ISO 14064 溫室氣體確/查證人材培訓班。 (11)結合高雄大學辦理1場次永續未來工作坊。 (12)訂定「高雄市溫室氣體管制執行計畫」。 (13)結合經濟部國合處及 ICLEI KCC 辦理 1 場次「高雄減緩策略轉 型綠色城市國際研討會」。 (14)辦理10家次事業單位節能減碳輔導。 (15)辦理 33 場次低碳環境教育宣導活動。 (16)辦理 26 場次 106 年度低碳環境教育執行成果有疑義單位查 訪作業。 (16)購置7部低碳環境教育影片。 (17)辦理 2018 年城市碳揭露(CDP)。 (18)邀請國家災害防救科技中心(NCDR)及德國氣候服務中心 (GERICS) (19)辦理 2 場次氣候調適行動教育訓練。 3. 執行「106-107 年度高雄市環境教育宣導暨環保集點推廣計畫」績 效如下: (1)完成20,000份宣導摺頁及5,000份海報。 (2)完成2處捷運燈箱及20處公車站牌刊登集點廣告。 (3)完成5則環保集點之新聞廣告刊登。 (4)完成2家廣播電台之播出。 (5)結合環保志工教育訓練課程或利用里辦公處、社區發展協會志 工訓練課程,宣導綠色消費及環保集點制度,共辦理5場次。 4. 執行「107年高雄市因應氣候變遷執行計畫」績效如下: (1)107年2月至7月辦理23場次低碳飲食(含蔬食)推廣活動,參 與人數約650人。 (2)107年辦理3場次氣候變遷戲劇表演,與本市豆子劇團合作,以 氣候變遷、低碳生活為主軸,藉由戲劇表演傳達氣候變遷對生 活的影響,參與人數約為 450 人。 (3)107年1場次外來種移除活動辦理、2場次永續生態 DIY 活動、 2 場次蔬果轉型行動活動,總計參與人數約為 370 人。 5. 執行「107 年高雄市推動溫室氣體管制執行方案與強化低碳永續家 園運作體系計畫 | 績效如下:

(1)107年度輔導本市參與低碳永續家園認證評等,計有1處市層級

(2)107年5月21、23日辦理完成11處105年度補助對象追蹤查核。 (3)107年5月25日辦理完成6處本市銅級單位現地查核作業。

認證及 40 處村里社區取得報名成功(入圍)。

「銀級」認證、1 處區層級「銅級」認證、3 處里層級「銅級」

執行成果與效益

- (4)107年5月30日辦理完成第2場次低碳永續家園教育訓練,參 與人數為99人。
- (5)107年6月22日及9月20日辦理完成2場次結合綠色友善餐廳 低碳飲食推廣活動,參與人數合計為103人次。
- (6)107年6月27日及11月6日辦理完成2場次永續經營研商會議。
- (7)107年7月20日及11月9日辦理完成2場次特色社區觀摩活動,參與人數合計為101人次。
- (8)107年7月24日及10月5日辦理完成2場次低碳人員培訓課程,參與人數合計為72人次。
- (9)107年11月29日辦理完成1場次校園低碳有機或無毒飲食宣導成果發表會,參與人數為80人次。
- (10)107年11月完成12處潛力社區行動項目建置、3處社區組合 式行動項目建置及1處推廣校園低碳有機或無毒飲食專案計 畫。
- 6. 成立 ICLEI 東亞辦公室,積極參與國際事務

「ICLEI 東亞地區高雄環境永續發展能力訓練中心(ICLEI KCC)」係由高雄市政府捐助設立之「財團法人 ICLEI 東亞地區高雄環境永續發展能力訓練中心基金會」下設之組織,該基金會業於 101 年 9 月 12 日向高雄地方法院登記設立,該中心於同年 9 月 17 日正式營運。105 年 9 月適逢第一期滿,經與德國總部討論後,同意簽署第二期5 年合約,持續發揮能量。

該中心於107年之相關推動工作與執行成果,包含舉辦與協辦國際/國內研討會、交流活動,積極代表高雄市參與國際事務等,整理如下:

- (1)2月2日於台中舉辦「ICLEI KCC 2018 台灣會員城市交流會」, 與各會員城市與友好夥伴分享國際參與的最新訊息,並討論新一 年度永續發展與國際交流合作策略。
- (2)3月1日於台北市進行「永續發展目標諮詢委員會專題分享」, 至立法院聯合國永續發展目標諮詢委員會,以「專業領域如何國際參與?以海洋生物、永續城市外交為例」進行分享,介紹近年來台灣在氣候變遷和永續發展面向的城市外交,透過國際城市連結一同推動全球永續發展。
- (3)3 月協助經濟部加入亞洲低排放發展策略夥伴聯盟(Asia Low-Emission Development Strategies Partnership, Asia LEDs Partnership/ALP)。
- (4)3月24日於台中舉辦「聯合國永續發展目標(UN SDGs)青年領袖 訓練工作坊」,與社團法人多樣性城市科技研究中心,及台灣醫 學生聯合會,在中山醫學大學舉辦工作坊。邀請醫藥牙獸護專業 領域在學學生,透過 SDGs 專題演講和互動工作坊,讓年輕學子

了解不同永續發展目標間的關聯,更能以全面宏觀的角度了解永續發展目標的整體重要性。

- (5)3月25日,ICLEI KCC 與嘉義市政府、嘉基醫院、多樣性城市 科技中心、林靜儀立法委員辦公室、台灣地理資訊中心等單位合 作,在嘉義辦理「2018SDGs 永續發展目標醫療專業人員研習會」 與現場醫護專業人員討論健康永續城市的推動策略。
- (6)3月27日至3月30日,ICLEI KCC 與本府共同參與在台北南港展覽館舉辦的「2018 智慧城市展」,藉由展攤形式,展現高雄在智慧永續城市的成果,以及 ICLEI 台灣各地方會員城市在永續治理的優秀表現。
- (7)4月11日至4月13日,ICLEI KCC 與交通部、ITS 台灣與台大 先進公共運輸研究中心,一同於台北舉辦「國際智慧永續交通研 習班」。邀請來自菲律賓、印尼、越南、寮國、馬來西亞、泰國、 香港的地方與中央政府公務員、研究員、業界顧問,以及 NGO 與會者,探討台灣與亞太地區智慧永續交通的技術與經驗交流。
- (8)4月26日至4月28日至德國波昂參加ICLEI主辦的「2018 韌性城市大會」,本年度為期三天的大會主題,涵蓋了國家城市治理整合、私部門參與、循環經濟、韌性數位城市、韌性社會、災難管理、永續食物系統、小島城市、保險與城市、科學與氣候行動及韌性建築、古蹟保存、水資源、基礎建設、公共參與等。
- (9)5月24日至25日於高雄與本局共同舉辦為期兩天的「高雄低碳城市2.0—專業研習工作坊」,邀請到日本地球環境戰略研究機關(IGES)的赤木純子博士來台。課程中,各局處的代表熱烈討論高雄低碳發展,如何從生活及工作中打造更宜居的城市,並多方面討論高雄邁向低碳路上的挑戰與可能性。
- (10)5月29日由ICLEI KCC 同仁赴中國北京參與ICLEI 東亞秘書處舉辦的「政府綠色採購培力訓練」(EcoProcura)。從政策、法規、行動方案、家具業、工程業、交通出行、照明業為主討論最佳實驗案例分享。希望透過政府落實綠色採購,帶動供應鏈的提升及循環經濟的發展。
- (11)6月4日受邀出席由環保署與美國環保署共同舉辦的「2018空 氣品質管制策略交流研討會」,瞭解台灣中央與地方政府對空 氣品質管制的策略方法,以及東南亞各國對空污防制政策與技 術上的案例分析。
- (12)ICLEI 總部於 6 月 19 日至 6 月 22 日假加拿大蒙特婁舉辦「2018 ICLEI 世界大會」,本次大會,ICLEI KCC 協助台灣城市高雄、台南、台中、桃園、新北等參加各項會議,安排城市對談及國際發表等活動,除展現台灣城市在永續發展各項領域的努力成果,也藉此增加城市的國際曝光與交流機會。

- (13)7月 ICLEI KCC 三位同仁参加由聯合國減災署(UNISDR)於韓國仁川的訓練單位(ONEA-GETI)舉辦的亞太地區講師訓練課程(Building Resilient Cities with Disaster Rick Reduction Action Plan),取得國際講師認證,厚植中心培力訓練能力。
- (14)7月31日ICLEI KCC 與經濟部國合處、台南市環保局共同舉辦「低碳城市2.0專業研習座談會」,邀請到日本再生能源機構的西田老師分享東京都內推動減碳與能源轉型行動,與其他台灣城市交流經驗,並藉由實地參訪,以台南的實際永續能源推動案例進行深度討論。
- (15)8月1日與本局合作,辦理「高雄減緩策略轉型綠色城市國際研討會」,邀請國內外專家學者及公私部門齊聚一堂,分享低碳城市治理經驗及再生能源科技運用之研究成果,以促進國際合作與交流。
- (16)8月11日ICLEI KCC 受邀協助帶領 TWYCC「2018台灣青年氣候盤點培訓營」學員,實地走訪高雄,透過捷運、輕軌與步行的方式,感受高雄由亞洲新灣區至哈瑪星的運輸系統建置與都市建設。並說明生態交通 Ecomobility 的理念,介紹盛典及 ICLEI KCC。
- (17)8月29日至8月31日與國合會(ICDF)合作,於高雄辦理智慧水研習班南部場次「智慧水管理與運用研習班-全球班」,由 ICLEI KCC 邀請 ICLEI 韌性城市大會講者 Tim van Hattum 博士來台,偕同中心人員針對友邦國家之高階專業人員進行國際城市案例分享、能力培訓與台灣案例觀摩活動。並邀請台灣會員城市代表共同參與培訓,並進行國際交流。
- (18)9月25日於高雄「全球港灣城市論壇」舉辦生態交通全球盛典 紀錄成果發表會,發表盛典紀錄專書+雜誌書+紀錄片+兒童 繪本*2發表會,宣傳2017生態交通全球盛典成果。
- (19)9月17日至9月18日參加韓國水原「2018亞洲人本城市國際研討會」,除擔任會議與談人,並協助台灣城市參加會議及進行國際交流與拜會。
- (20)9月26日協同生態交通盛典創辦人Konrad Zimmermann 參加南投「中興新村永續創新論壇」,進行ICLEI 生態交通倡議與高雄市政府生態交通執行成果在國內之宣傳與推廣。
- (21)9月27日至9月29日受邀於澎湖「澎湖最美麗港灣-氣候變遷論壇」擔任講者。
- (22)10月15日協辦屏東「2018台日里山參訪交流會議」,本會議 針對社區林業、山村振興與里山倡議等議題,期望發展台日長 期的合作關係。
- (23)10 月 18 日至 10 月 21 日至德國波昂參加「ICLEI 全球經理人

會議」,討論 2019 年 ICLEI 商業模式新方針。

- (24)10 月 20 日受邀於「誰的歷史港?—高雄舊港區文化資產與歷史場域永續發展會議」, 說明生態交通理念與 2017 生態交通全球盛典經驗分享。
- (25)11月5日於高雄舉辦「城市氣候變遷—UNISDR 韌性城市專業培訓班」,將聯合國國際減災策略組織(UNISDR)之東北亞與全球教育訓練機構(ONEA-GETI)的氣候調適及防減災培訓課程帶入台灣,由ICLEI KCC 取得國際講師證照之專業講師,將最新國際氣候變遷調適方面的資訊,以及由UNISDR從多年城市案例中所發展出的相關防減災分析工具,帶回給國內的單位參考與應用。
- (26)11月6日至11月10日赴日拜訪,進行「台日氣候城市結盟計畫」,與「日本氣候倡議(Japan Climate Initiatives)」建立直接連結,並與日本地球環境戰略研究所(IGES)、日本再生能源機構(REI),提交「台日氣候城市結盟計畫」以建立長期且堅實之夥伴關係,並與ICLEI日本辦公室討論明年度合作計畫。
- (27)11 月 15 日邀請 ICLEI TAP 計畫與氣候融資負責人 Eszter Mogyorósy,進行「ICLEI TAP Phase II—台灣會員城市說明會」,協助台灣城市了解並修正 TAP 提案城市宣傳計畫。
- (28)11 月 17 日至 19 日赴泰國曼谷「CALD 亞洲自由民主聯盟大會 之氣候變遷調適研討會」,受邀擔任與談人,以「打造氣候變 遷調適智慧城市」為主題,就「智慧城市」作為氣候變遷、調 適解決方案議題交流討論。
- (29)11 月 22 日於台北辦理「全球企業永續論壇(GCSF)平行議程: ICLEI 亞洲永續城市對話:連結國際倡議與地方行動」,邀請 ICELI 南亞秘書處四位專家代表,針對城市承諾、低排放策略 夥伴、城市紐帶與多層級政府治理等進行分享。並邀請台灣城市代表進行與談。
- (30)12 月 17 日由經濟部國合處主辦「ALP 亞洲低碳發展策略夥伴研討會」,邀請 ALP 秘書長暨 ICLEI 副秘書長 Kumar 來台,ICLEI KCC 做為 ALP 在台窗口,共同參與研討會並協助陪同 Kumar 在台期間拜會。
- (31)12月20日協辦台北「UNISDR 韌性城市專業培訓班」公民場, 邀集公民以社區的角度,藉由 UNISDR 防減災分析工具,進行都 市防減災的評估與討論。
- (32)12 月 20 日受邀参加「台達媒體沙龍」擔任與談人,分享 ICLEI KCC 與 ICLEI 在城市治理與環境關懷的努力,並與現場媒體、 寫手進行交流討論。
- (33)12月27日受邀前往台北大學商學院碩士班專討課演講,介紹

	Г						
重要施政項目	執	行	成	果	與	效	益
	永續、	氣候變	遷面向上	的城市;	治理的國	際趨勢	與台灣成果。
	(34)持續	更新I	CLEI Ka	ohsiung	g Capaci	ty Cen	ter Website ,
	Facel	book °					
二、公害糾紛調處	(一)依規定組)	成公害糾	紛調處	委員會,	俾利加	強辦理	公害糾紛調處案
	件,並依若	規定定期	上網向	行政院環	環境保護	署申報ス	本市公害糾紛案
	件,暨辦理	里公害糾	紛處理法	令說明	會,以提	高市民	對公害糾紛之瞭
	解;本居么	公害糾紛	調處委員	會委員	任期為1	07年1	月1日至109年
	12月31日	止。					
	(二)107年度公	害糾紛	調處案件	列管計!	2件:		
	1. 財團法人:	金屬工業	《研究發》	展中心(金屬中心	2)對台灣	彎中油股份有限
	公司(中油	公司)提	出調處	:			
	(1)金屬中	ッツ 106	年3月	16 日向	本府申請	公害糾	紛調處,主要訴
	求:受	受中油公	司油品污	杂之土:	地,並經	本府環	保局公告為土壤
	污染物	空制場址	暨土壤管	制區,	污染行為	人為中	油公司,因土地
	遭受污	亏染提起	損害賠償	ं ॰			
	(2)因中?	油公司ス	下服本府	÷ 105 £	手 3 月	4 日高	市府法訴字第
	10530	175800	號訴願決	决定(有關]污染土	地之污染	2行為人認定),
	於 105	5年5月	11 日提;	起行政訴	ŕ訟 。		
	(3)106 年	-6月6	日召開本	府公害	糾紛調處	委員會	106 年度第1次
	會議,	,會議決	議為:本	案經雙	方同意,	因本件	目前中油公司與
	環保息	局仍有行	政訴訟	,調處以	《行政處	分是否系	無效或違法為依
	據,於	冷爭訟確	定前,停	止調處	程序。		
	(4)依最高	5行政法	院 107 年	12月6	日 107 年	F度判字	第 718 號及 107
	年11.	月 28 日	107年度	判字第7	703 號判:	決書之主	三文為上訴(中油
	公司)	駁回;故	女本局將:	於 108 年	度進行記	調處程序	. 0
	2. 經濟部對台	台灣中油	股份有門	艮公司(中	油公司)提出調	處:
	(1)經濟部	『106 年	4月12日	日向本府	申請公司	害糾紛調	周處,主要訴求:
	受中海	由公司油	品污染之	土地,	並經本府	環保局	公告為土壤污染
	控制均	易址暨土	壤管制區	,污染	行為人為	中油公	司,因土地污染
	導致建	建物損失	提起損害	賠償。			
	(2)因中?	油公司ス	下服本府	ት 105 🕏	手 3 月	4 日高	市府法訴字第
	10530	175800	號訴願法	宋定(有關]污染土	地之污染	2行為人認定),
	於 105	5年5月	11 日提;	起行政訴	ŕ訟 。		
	(3)106 年	-6月6	日召開本	府公害	糾紛調處	委員會	106 年度第1次
	會議,	,會議決	議為:本	案經雙	方同意,	因本件	目前中油公司與
	環保息	局仍有行	政訴訟	,調處以	《行政處	分是否氣	無效或違法為依
	據,方	冷爭訟確	定前,信	止調處	程序。		

(4)依最高行政法院 107 年 12 月 6 日 107 年度判字第 718 號及 107

重要施政項目 執 果 行 成 與 效 益 年11月28日107年度判字第703號判決書之主文為上訴(中油 公司)駁回;故本局將於108年度進行調處程序。 (三)本局於107年12月20日舉辦公害糾紛處理法規說明會,加強本府 各局處及本市各區公所對公害糾紛處理法規及標準作業程序之認 識,以使未來發生突發性公害事件時,能適時啟動公害糾紛紓處作 業,減輕公害事件影響及避免糾紛擴大。 (四)於本局網站提供公害糾紛相關法規資料,並連結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之公害糾紛處理資訊系統,以為宣導。 三、建構寧適家園 (一)建構複式動員系統:輔導成立協巡組織 891 隊,建置綠網資料及建 計畫 立巡檢、清理及活動日誌,總篇數147,387篇。 (二)全面提升城鄉環境衛生:於107年10月10日辦理1場次5S(整理、 整頓、清掃、清潔、教養)運動推廣及環境衛生推廣說明會或觀摩活 動。 (三)規劃本市營造友善城鄉環境工作: 1. 完成環保署「營造友善城鄉環境(拔尖級)」推動單位遴選作業,由 旗山區入選 107 年「營造友善城鄉環境(拔尖級)」推動單位,獲得 2667 萬補助經費。 2. 督導旗山區公所執行 107 年度環保署補助「營造友善城鄉環境(拔 尖級:高雄市)」計畫共2667萬元。 (四)重塑清淨海岸風貌: 1. 現有 29 個民間團體參與海岸認養,107 年度認養單位執行海灘清理 工作共計動員人力達 4435 人次,清除之一般垃圾 23.54 公噸、資 源回收物 5.78 公噸。 2. 辦理春秋兩季淨灘(山、溪),清理之廢棄物包括玻璃瓶、保麗龍、 塑膠袋等類一般垃圾約 12,851 公斤,資源垃圾約 4,771 公斤,合 計 17,622 公斤,總計參與人數約 6,891 人。 (五)志工認養計畫:辦理「市容清潔維護志工認養計畫」,輔導認養單 位 161 個民間企業團體、環保志(義)工團體認養道路、列管公廁、 社區巡檢等。 陸、環境教育 一、辦理環境教育 (一)辦理環境講習: 相關事項 107年1至12月針對本市事業或個人因違反環境保護法規被處環境 講習者辦理13場次環境講習,計1,518人次參加。 (二)環境教育計劃管理:

1. 本市轄內被列管應辦理環境教育之 698 個單位皆於 107 年 1 月 31 日前完成環境教育計畫及成果提(申)報,提(申)報率為 100%。

2. 總共完成電話查訪 19 個單位,現場查核 35 個單位。

(三)辦理環境教育宣導及活動:

- 1.107年2月6日於環保局中區資源回收廠辦理第一梯次小小環境守護者體驗營,以空氣品質守護為主題,共帶領59位學童親身體認生活環境與守護的重要性。
- 2.107年4月4日配合兒童節辦理一場次「環境教育文化巡禮」活動, 運用糖廠園區豐富的課程主題及白屋藝術村的環境美學課程,親身 感受古蹟保存的歷史軌跡,共計59位學童參與。
- 3.107年3月24日至4月22日期間,假國際商工高級中等學校進行「環保文創工作坊」課程,利用環保素材製成服飾、配件等成品,並配合世界地球日活動辦理環保服裝創意走秀表演。
- 4. 響應 2018 世界地球日,於 107 年 4 月 22 日假大樹舊鐵橋濕地園區舉辦「舞動濕地 生生不息」活動,以大樹舊鐵橋濕地園區為環教場域主體,透過「水資源保護」、「自然生態環境管理」、「減碳樂活」等主題來設計環境教育闖關遊戲,讓市民朋友誓言一起以綠色行動守護環境,展現愛護地球的決心,共有 893 人參與。
- 5.107 年共辦理 4 場環境教育增能研習營計 225 人次參加,對象為符合環境教育法應每年實施環境教育 4 小時之單位指定人員,於本市環境教育設施場所辦理。
- 6.107 年執行環境教育巡迴車經學校、機關、社區及團體踴躍申請, 共計辦理 81 場次,環境教育宣導推廣服務人數 8,410 人次。
- 7. 響應 5 月 15 日國際家庭日,於 107 年 5 月 10 及 17 日假白屋藝術村辦理,主動邀請本市特殊學校親師生共同參與戶外的環境教育活動,同時能增加特教學生親身體驗環境教育多元學習方式,2 梯次共計 83 人參與。
- 8.107年5月12日與茄萣舢筏協會及環境講師團合作辦理1場次「河川濕地守護」體驗營活動,利用二仁溪的生態動植物教學資源及近距離濕地生態調查活動,讓參與學童深刻體驗守護河川濕地的重要性,共計50位學童參與。
- 9.107年5月13日假林園海洋濕地公園,與紅樹林保育學會合作辦理 海洋生態環境教育推廣活動,安排解說濕地公園紅樹林生態及倒立 水母,也透過親身體驗、調查等多元的教學方式進行,共計103人 參與。
- 10.107年5月20日與燕巢區金山社區合作辦理愛在農村 社區巡禮環境教育推廣活動,透過農村生活物品的操作及解說,以社區巡禮方式認識當地生活農事情形,使學員了解農村生活的形態,深刻認識到社區環境綠美化、發展在地農業園區共計105人參與。
- 11.107年7月29日假喜憨兒天鵝莊園辦理「友善土地,無毒農園採草趣」推廣活動,共計70人參與。
- 12.107年8月7日假高屏溪攔河堰及大樹污水處理場辦理水資源保育

家暑期營隊,透過認識高屏溪的前世今生體認用水的珍貴,共計 51 位學生參加。

- 13.107年8月10日假高雄都會公園辦理環境生態探索家暑期營隊, 帶領學生探踏園區內外來種植物與鳥類,共計55位學生參加。
- 14. 配合 2018 世界清潔日於 10 月 10 日假國立科學工藝博物館,舉辦清淨環境幸福同行活動,內容有環境教育趣味競賽、桌遊體驗、手工植物敲染 DIY 及多達數十個豐富多元闖關攤位活動,共計 830 人參與。
- (四)編製環境教育教材、文宣及手册:
 - 1.於107年1月31日完成環境教育電子期刊「環保主張」的創刊號, 彙整本市相關局處辦理本市舉辦生態交通全球盛典,推動綠色運 具、辦理環境教育活動及其他局處成果,置於環保局網頁進行推廣。
 - 2. 於 107 年 7 月 27 日完成第二期環境教育電子期刊「環保主張」的 出刊,彙整本市於世界環境節日辦理的成果內容,達到環境議題政 策的宣導。
- (五)第六屆國家環境教育獎:本府積極輔導轄內團體、民營事業、學校、機關、社區及個人共同推動環境教育,並推薦於高雄市初審獲特優獎之單位及個人參加第六屆國家環境教育獎全國性選拔。經環保署辦理實地訪查及決審,最後由代表本市角逐全國獎的團體組「高雄市舊鐵橋協會」、社區組「社團法人高雄市湖內區大湖社區發展協會」及個人組高雄市林園紅樹林保育學會「蘇文華」先生脫穎而出,一舉囊括3座優等獎項,共抱回42萬獎金,成績為本市歷來之最。
- (六)高雄市環境教育審議會:107年8月6日召開本府環境教育審議會 107年度第1次會議,報告行動方案成果及未來推展方針、高雄市 登革熱防治經驗,以及審查「本市環教聯盟局處環境教育指定人員 認證培訓規劃」。另於會中邀請企業、市府教育局及地方政府永續 發展理事會分享環境教育推動經驗,包括推動環境教育經驗分享(教 育局)、企業永續推展(中油高雄煉油廠環境教育園區)、企業永續推 展(台灣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仁武廠)及引領環境教育前進國際之 路(地方政府永續發展理事會)
- (七)臺美生態學校夥伴計畫:本府 107 年度積極輔導多所學校參加臺美生態學校夥伴計畫,取得銀牌認證有左營區文府國民小學、鳳山區鳳翔國民小學、美濃區美濃國民小學、鼓山區壽山國民小學 4 所學校,銅牌認證有市立文府國民中學、左營區新莊國民小學、楠梓區油廠國民小學、市立龍華國民中學、左營區新光國民小學、市立海青高級工商職業學校、岡山區岡山國民小學、鳳山區文山國民小學、前金區前金國民小學等 9 所學校。
- (八)環境教育終身學習護照:為推廣環境教育終身學習護照,107 年共辦理9場次宣導活動,總計註冊達1,321人次。

- (九)環境教育設施場所認證:至107年12月31日止,本市取得環保署環境教育設施場所認證共16處。另刻正輔導進入申請程序的場域包括慈濟靜思堂、龍目社區、喜憨兒天鵝堡、永齡杉林有機農業園區、大湖社區環境教育園區、高雄市燕巢動物保護關愛教育園區、日月光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材料四廠等。
- (十)環境教育機構認證:至107年12月31日止,本市取得環保署環境 教育機構認證共3處,分別為輔英科技大學、國立高雄第一科技大 學、國立高雄師範大學。
- (十一)107 年度地方環境保護機關環境教育績效考評成績獲行政院環境 保護署評予100分。
- (十二)補助辦理環境教育計畫、活動及人員訓練:為鼓勵民眾進行走動 式環境教育,107環境教育補助計畫補助以下五類計畫:「環境 教育計畫」、「環境教育宣導活動計畫」、「環境教育推廣計畫」、 「公開徵求主題計畫」、「環境教育人員職能提升計畫」,總申 請案件數 154 件,通過補助案件 148 件,核定補助費用 293 萬餘 元。
- (十三)「配合環境節日及其他環境教育相關活動計畫」、「創新及特色 作為環境教育計畫」與民間團體合作,爭取環保署補助經費,通 過補助案件9件,核定補助費用180萬元。

(十四)訓練環境教育人員:

- 1. 委託環境教育機構-國立高雄師範大學辦理「環境教育人員認證訓練課程(121 小時)」,課程自 107 年 5 月 23 日至 107 年 8 月 31 日止(共計 33 人參訓),輔導本市相關人員完成環境教育人員認證。
- 2. 委託環境教育機構-國立高雄師範大學辦理辦理「環境教育人員展延訓練班」,課程提供本市已取得環教人員認證之環境教育設施場所、環境教育機構、本機關人員或志工等人員參訓,自107年9月1日至107年9月30日止辦理三梯次共31小時展延課程,共計35人參訓。

(十五)社區及志工培力

- 1. 透過「環保小學堂」、「社區環境調查及改造計畫」、「高雄市政府公寓大廈公共區域改置節能設備補助」、「低碳社區節能診所」等措施,利用在地化的環境教育、節能減碳改善輔導、節能設備補助,增進社區低碳生活的知識、價值、態度及技能,藉此提升本市社區的低碳轉型能量。
- 2. 本市於 107 年度社區環境調查及改造社區獲環保署補助 7 件,環保小學堂獲補助 2 件,總經費 285 萬元。
- 3.107年度辦理環保志工基礎及特殊訓練共14場次,志工增能訓練課程共辦理4場次,共1,707人次參訓。

執行成果與效益

- 4. 為增進高雄市環境教育志工知識及技能,於107年7月21~22日 辦環境教育志工培訓,共35人參訓。
- 5. 為提倡環保理念並推廣環境教育,依據環境教育法第 20 條及志願服務法,培訓環境教育志工,辦理 130 場次環境教育志工運用, 志工協助前往高雄市各企業、社區、學校或其他需要宣導之單位 進行環境保護政策及經驗分享,加強環境教育之推動。
- 6. 感謝環保志工們每日不辭辛勤為地方服務,對環境無私的付出與 貢獻,並鼓勵本市環保志工小隊持續積極參與環保服務工作,及 提昇環保志工保護環境之知識、技能及價值觀,補助榮獲本市 106 年度環保志工評鑑特優小隊,辦理富環境教育意涵之演講、體驗 課程或戶外參訪學習活動,共完成補助 86 小隊,共 172 萬元。
- 7. 訂定「107年環保志工中隊及小隊評鑑實施計畫」,參與評鑑單位共計有環保志工中隊 36 隊及環保志工小隊 648 隊,評鑑期程自6月15日開始至10月2日止,志工中隊針對行政業務運作、志工組訓、志工動員績效及特色作法等進行評比,選出特優志工中隊6 隊、優等志工中隊7 隊,及志工小隊卓越獎6 隊、特優獎75 隊及優等獎146 隊等,並頒發獎勵金共計140 萬元。
- 8. 志工個人榮譽徽章:為肯定環保志工對於本市之貢獻與服務,獎勵志工達500小時以上之服務時數頒發榮譽徽章,藉以獎勵有功志工人員對環保的貢獻,共計頒發28金49銀84銅。
- 9. 為協調聯繫志工團隊及政府部門,宣導志願服務之重要性及必要性,使志願服務發揮整合功能與效益,於本市各行政轄區,辦理志工中隊與小隊志工業務聯繫交流之志願服務工作會報,總計20場次,參與人數788人。
- 10. 為促使志工了解志願服務推動情形及補助項目,連結資源規劃整體服務,促進團隊發展與提升志工服務品質,依據志願服務法規定辦理年度志願服務聯繫會報,為因應高雄市地區幅員廣大,志工小隊散佈各行政區域,於107年9月26日至11月1日止,以分區方式共辦理5場次聯繫會報,參與人數共1,090人。

二、綠色採購

- (一)查核連鎖型及非連鎖型綠色商店、星級環保餐館、環保旅店計 40家次。
- (二)輔導本市綠色商店提報年度販售環保標章產品,金額達2千萬餘元
- (三)輔導民間企業、團體及社區申報綠色採購家數 243 家,並簽署「綠 色採購意願書」,107 年提報年度綠色採購金額達 3 億 5 千萬餘元。
- (四)宣導綠色生活與消費(含說明會、村里學校宣導、大型活動設攤宣導) 合計宣導人次計 120,786 人。
- (五)辦理「機關綠色採購說明會」1 場次、「推動高雄師範大學及附中

綠色友善減塑商圈說明會 1 場次;辦理「107 年度低碳及綠	
一一一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	色消費
績優單位表揚暨豆子戲劇演出」1 場次。	
(六)宣傳環保集點政策,總計本市會員已達12,704人。	
 柒、環境污染稽查	
一、環境稽查 (一)由環境保護稽查人員執行違反環境衛生行為稽查取締工作,	並每日
統計工作成果,107 年度共計稽查各類違反環境衛生行為 2	29, 800
件,告發30,080件。	
(二)對於違反環境衛生行為,經本府環保局告發處分案件,未於	期限內
到案繳納罰款者,移請法務部行政執行署高雄分署強制執行	f。107
年度由法務部行政執行署高雄分署執行收繳罰款 23,910 件,	金額為
新台幣 32,829,022 元。	
(三)為期高雄市市容能保持整潔乾淨,環保局加強執行「市容	除痘行
動」,針對違規廣告予以清除取締;107 年度計清除違規廣	告布條
9,286 面,看板 42,722 面,張貼廣告 465,315 張,噴漆 16	處,散
置傳單 12, 118 張, 其他廣告物 3, 205 張。	
(四)107 年度稽查工商廠(場)、營建工程工地等其他空氣污	
14,705 件次,處分 187 件,收繳 19,385,754 元,均限期改	喜並錄
案追蹤改善。 (工)口充拢本检测蛇区内久工应、超缴提低、烧建工业、塘立机	北空廿
(五)日夜稽查檢測轄區內各工廠、娛樂場所、營建工地、擴音設 他噪音源,107年度計稽查 9,523件次,告發 110件次,收繳 9	• •
元,均限期改善並錄案追蹤改善。	20, 000
70 7100 日亚苏东亚欧区省	
二、水污染稽查 (一)嚴格管制各事業機構排放之放流水水質,107年度計稽查457	件次,
處分 41 件次,收繳 17,056,194 元。另因情節重大停工計 6 家	次。(依
違反日計)	
(二)依據環保署「107 年度飲用水管理重點稽查管制計畫」,針	對本市
各項飲用水稽查採樣項目辦理情形說明如下:	
1. 飲用水水源水質管理:	
(1)自來水水源水質抽驗 47 件次,不合格 0 件,合格率為 1	
(2)簡易自來水水源水質抽驗 12 件次,不合格 0 件,合格率	為 100
(3)包裝或盛裝飲用水水源水質抽驗 26 件次,不合格 0 件,	合格率
為 100 %。	
2. 飲用水水質管理 (1)白水水水質特理 (1)白水水水質 (1)白水水質 (1)白水水	0/ 0
(1)自來水水質抽驗 583 件次,不合格 0 件,合格率為 100 (2)非自來水水質(含簡易自來水)抽驗 43 件次,不合格 2 件	
本為95.3%。	口俗
(3)飲用水設備維護管理書面稽查 431 件次,書面稽查不合格	\$ O 件,

重要施政項目	執 行 成 果 與 效 益
	合格率為 100 %。水質抽驗 305 件次,不合格 0 件,合格率為 100 %。 3. 飲用水處理藥劑抽驗 14 件,不合格 0 件,合格率 100%。
捌、環境污染檢驗 一、環境空氣品質 監測	(一)本市設有 20 座空氣品質人工監測站,每月於上、下旬各採樣 1 次, 監測項目包括總懸浮微粒(TSP)、懸浮微粒(PM10)、鉛、落塵量等, 全年檢測 1,198 件樣品,1,666 項次,檢測結果皆按月公布供民眾 查詢。 (二)設有 5 座空氣品質自動監測站及行政院環保署 12 站,共計 17 站, 並另設置 2 部空氣品質監測車,全天候 24 小時監測本市空氣中懸浮 微粒(PM10)、細懸浮微粒(PM2.5)、臭氧、總碳氫化合物、二氧化硫、 氮氧化物、一氧化碳等項目,監測數據即時傳送至空氣品質監測中 心,運用環境品質監測資訊管理系統,提供市民即時空氣品質查詢 服務,內容包括空氣污染物濃度、空氣品質指標(AQI),亦可經由手 機下載高雄市空氣品質即時通 APP 軟體查詢。
二、事業廢(汚)水 檢驗	全年檢驗 212 件樣品, 1, 490 項次。
三、環境水體水質 監測暨檢驗	 (一)河川水質監測:每月分析本市愛河、前鎮河、鳳山溪、後勁溪、鹽水港溪、典寶溪、阿公店溪(環保局2處監測站)等水質,全年檢測654件樣品,8,557項次。 (二)湖潭水質監測:每月分析本市內惟埤、蓮池潭、金獅湖等水質,全年檢測60件樣品,660項次。
四、飲用水檢驗分析	飲用水水質檢驗全年檢驗 1,178 件樣品,12,912 項次,其中包括水庫水質、自來水及其管線水質、飲水機水質及市民免費飲用水之檢測服務等。
五、地下水水質及 其他檢驗分析	全年檢驗 94 件樣品,562 項次。
六、廢棄物檢驗分析(事業廢棄 物毒性特性溶 出 程 序 (TCLP))	全年檢驗 165 件樣品, 1, 029 項次。
七、噪音及環境中	(一)執行本市 24 處環境及交通噪音監測點定期監測,監測結果按季陳報

重要施政項目	執行成果與效益
非游離輻射監	市府主計處及行政院環保署;因應民眾陳情,執行環境及交通噪音
測	監測8件。
	(二)執行本市環境中射頻電磁波及環境中極低頻電場及磁場非屬原子能
	游離輻射之檢測業務,共計檢測 44 件。
八、異味污染物量 測	全年執行空氣中異味污染物官能測定3件。
九、實驗室 QA/QC 檢驗	(一)參加國內、外環境檢驗盲樣測試,配合自行訂定執行內部盲樣測試 計畫、能力試驗計畫,長期建立檢驗品質查核管制工作,提升檢驗 能力及數據品質。
	(二)執行績效樣品盲樣測試 180 項次。
	(三)持續維持財團法人全國認證基金會(TAF)實驗室認證認可資格。
玖、中區資源回收廠	
一、業務管理	回饋設施及環保教育宣導業務
	(一)辦理回饋設施第33期藝文研習課程8班,共計183人參加。
	(二)蒞廠參觀團體及人數共計 13 梯次,679 人。
	(三)游泳館入場人數共計 120,660 人次。
	(四)辦理 107 年度回饋金核撥業務 35, 200, 000 元。
二、垃圾焚化業務	(一)垃圾焚化規劃
	1. 配合垃圾處理業務,維護設備妥善運轉。
	機電設備實施預知保養及提高備品安全存量,設備維修完工率 87.12%。
	2. 加強公害防治規劃,達成污染防治成效。
	(1)自動連續監測設備妥善率 98.56%。
	(2)執行環境監測作業,符合環評承諾要求,監測結果皆符合法規標準。
	(3)戴奥辛檢測結果,107年3月5日至7日採樣分析結果 0.02
	ng-TEQ/Nm3 及 10 月 1 日至 3 日採樣分析結果為 0.069 ng-TEQ/Nm3,皆符合法規標準值 0.1ng-TEQ/Nm3 規定。
	(二)垃圾焚化操作
	1. 垃圾焚化之運轉操作及各項設備操作管理。
	(1)垃圾進廠量共計 218,521 公噸,有效焚化處理本市家戶垃圾及
	提昇本市環境品質。
	(2)發電量共計:59,172MWH(仟度)。
	(3)售電金額共約 6,769 萬元。

重要施政項目 執 果 益 行 成 與 效 (4)污水處理設備妥善操作,污水零排放。 2. 灰渣妥善處理,抑制二次污染發生。 (1)灰渣清運管制依 ISO 程序完成車運跟監查核,加強灰渣流程勾 稽及管控二次污染發生。 (2)灰渣清運處理量計 32,831 公噸,含底渣 23,388 公噸及飛灰衍 生物 9,443 公噸。 三、岡山廠垃圾焚 (一)垃圾焚化規劃 化業務 1. 配合垃圾處理業務,維護設備妥善運轉。 機電設備實施預知保養及提高備品安全存量,設備維修完工率 100 % . 2. 加強公害防治規劃,達成污染防治成效。 (1)自動連續監測設備妥善率 98.46%。 (2)執行環境監測作業,符合環評承諾要求,監測結果皆符合法規 標準。 (3) 戴奧辛檢測結果,107年3月7日至9日採樣分析結果 0.016 ng-TEQ/Nm3、107 年 3 月 26 日至 28 日採樣分析結果 0.030 ng-TEQ/Nm3、107 年 4 月 10 日至 12 日採樣分析結果 0.021 ng-TEQ/Nm3、107 年 7 月 30 日至 31 日採樣分析結果 0.034 ng-TEQ/Nm3、107 年 8 月 1 日至 2 日採樣分析結果 0.043 ng-TEQ/Nm3、107 年 10 月 11 日至 12 日採樣分析結果 0.070 ng-TEQ/Nm3, 皆符合法規標準值 0.1ng-TEQ/Nm3 規定。 (二)垃圾焚化操作 1. 垃圾焚化之運轉操作及各項設備操作管理。 (1)垃圾進廠量共計 326,428.45 公頓,焚化處理量 334,157.04 公噸。 (2)發電量共計:196,254.9 MWH(仟度)。 (3)售電量共計:151,647.6 MWH(仟度)。 (4)協助各縣市處理垃圾量:澎湖縣 1,925.57 公噸、雲林縣 440.53 公頓、屏東縣 2,946.21 公頓、台南市 15,061.22 公頓、台東縣 471.68 公噸。 (5)污水處理設備妥善操作,污水零排放。 2. 灰渣妥善處理,抑制二次污染發生。 灰渣清運處理量計 79,919.07 公噸,含底渣 59,762.18 公噸及飛灰 衍生物 20,156.89 公噸。

拾、南區資源回收廠

一、業務管理

(一)一般事務

1.107 年度接獲人民陳情案件共計 46 件,與去(106)年度人民陳情案

重要施政項目 執 果 行 成 與 效 益 件27件比較,總計增加19件,平均處理天數為2.16日。 2. 致力於研究、創新工作的處理方式,提升工作效能,107 年度共提 出1案市政創新案,審查結果列為佳作獎。 (二)回饋設施營運 1.107 年度游泳人數 130,051 人次,門票收入 971,350 元。 2. 蒞廠參觀團體計有雲林縣崙背鄉公所清潔隊等8單位參觀共331人 次,對於宣導本市環境政策及污染防治措施、減低民眾對垃圾焚化 疑慮,皆有莫大助益,締造無市民抗爭或激烈反映事件,同時爭取 市民對市政之支持。 3. 辦理 3 期藝文研習班共計 6 班,合計上課人次為 1,065 人。 4. 辦理藝文展演:1~2月高榮美術社及雨萱西畫水墨學會、3~4小 港青島里塗鴨畫社聯展、5~6 月李杰一水墨個展、7~8 月加昌成 長班聯展、9~10月郭秋眉水彩個展、11~12月謝智良水彩、林金 英壓克力彩聯展。 二、垃圾焚化操作 (一)107年設備檢修作業為維修單開單數共1,731張,較106年減少5.2 - 營運業務 %;維修單完修數共1,719張,設備修護率為99.3%。 (二)107年清運車輛之進廠廢棄物檢查作業,抽檢比率為37.5%。 (三)107年清運車輛之進廠廢棄物檢查作業,檢查不合格者計15車次, 檢查不合格資料送環保局查處,有效規範清除單位載運進廠之廢棄 物品質。 (四)107年1月至12月共收受家戶垃圾174.793.73公頓,一般事業廢 棄物 190, 262.68 公噸, 合計收受 365, 056 公噸之垃圾, 較 106 年增 加 5,027 公頓。 三、垃圾焚化操作 (一)107 年度共計焚化垃圾 377, 135 公噸,以汽電共生發電方式產生電 -操作業務 量 200, 052, 240 度, 售電量 153, 039, 400 度, 售電金額 277, 827, 203 元。 (二)依環評承諾項目每季執行環境監測並分析。 (三)妥善穩定化處理焚化飛灰,各批次飛灰衍生物檢測結果符合法規標 準後,才清運至掩埋場掩埋。 四、仁武廠區 (一)業務管理 1. 仁武焚化廠係採公辦民營方式,委託太古昇達廢料處理有限公司 (現改為香港商昇達廢料處理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操作管理,除可 妥善處理本市之家戶垃圾及一般事業廢棄物外,且與公有公營焚化 廠相較,可節省人事成本、水電費、辦公廳舍維護費等龐大費用, 另每年可額外增加本府歲入。 2.107 年度來仁武廠區參觀人數共 469 人次,對於宣導本市環境政策

執行成果與效益

及污染防治措施、減低民眾對垃圾焚化疑慮,皆有莫大助益,締造無市民抗爭或激烈反映事件,同時爭取市民對市政之支持。

(二)垃圾焚化規劃

- 1. 依環評承諾項目每季執行環境監測(含煙道廢氣、煙道戴奧辛、水質、噪音、交通及周遭空氣品質等),檢測結果均符合環保相關法規。
- 2. 有效規範清除單位載運進廠之廢棄物品質,防止不可燃、不適燃之 廢棄物進廠處理,維護爐體安全,降低維護成本,延長爐體使用年 限。
- 3. 妥善穩定化處理焚化飛灰,各批次飛灰衍生物之檢測結果應符合法 規標準,專車清運至合格掩埋場掩埋。

(三)垃圾焚化操作

- 1.107年度計收受家戶廢棄物(甲方垃圾)183,534公噸及一般事業廢棄物(乙方垃圾)245,283公噸,合計收受總進廠量428,817公噸之廢棄物(垃圾),焚化處理398,870公噸之廢棄物(垃圾),以汽電共生方式發電,發電量248,364仟度,售電量200,802仟度,售電金額373,899仟元。
- 2.107 年度之進廠廢棄物檢查作業,家戶垃圾抽檢比率(落地及目視) 為19.44%,一般事業廢棄物抽檢比率(落地及目視)為25.73%,檢 查不合格而退運者計21 車次,以確保可正常收受及焚化處理本市 廢棄物。

(四)回饋金之執行使用

- 1. 依據環保署 100 年 7 月 11 日環署督字第 1000058328 號函「垃圾資源回收(焚化)廠營運階段提供回饋金要點」暨中華民國 105 年 9 月 22 日高市府環廢管字第 10540047300 號令修正「高雄市廢棄物處理場廠回饋辦法」規定辦理。
- 2. 回饋區為焚化廠址所在地之村(里)及提供垃圾處理用地周界起 1.5 公里範圍內之村(里),故回饋里為仁武區共 16 里、仁武區公所、 仁武區老人福利協進會、鳥松區夢裡里及大社區中里里。
- 3. 回饋金之運用為撥付回饋地區所屬區公所保管,並由區公所提報實施計畫及支用情形,經公所成立之管理會初審後,報市府核定,並由市府不定期督導考核其執行情形。
- 4. 仁武廠回饋金 107 年度核撥金額為 83,574,354 元,其中提列 630 萬元為回饋設施管理維護費用、仁武區 406 萬元、大社區及鳥松區各 37 萬、高雄市政府 150 萬(辦理焚化廠相關業務及回饋設施管理維護費用)。
- 5.107 年度回饋金補助焚化廠服務區域之民間社區團體共 50 件,辦理 綠美化、環境衛生、教育文化等活動計畫,補助金額共計為 100 萬 元。

重要施政項目		執	行	成	果	與	效	益
	(五)回饋	設施營	運					
	1.107	年度之	乙游泳池	使用人數	女計 26,	166 人	次,門具	票收入計新台幣
		020 元						
								† 48,526 人次。
				本市社會	局社會	福利服	務中心日	自行辦理各項社
	曾福	利活動	∌°					